

# 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建设生产滚塑军用安全防护箱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4月28日，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建设生产滚塑军用安全防护箱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江西昌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会议邀请的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会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建设生产滚塑军用安全防护箱项目（一期）位于吉水县城西工业园金工大道东侧、吉兴路北侧 D-10 区块（地理位置中心坐标：E115°6'41.90"，N27°17'18.71"）。

本项目新建4栋厂房、1栋综合楼及配套设置等及配套环保设施。项目环评设计滚塑（摇摆）成型机为6台，1台0.8t/h的天然气燃烧器，生产1000吨军用箱；实际设计为滚塑（摇摆）成型机3台，每台滚塑机配套一台天然气加热器用于加热，项目分期验收，本次验收为年产500吨军用箱。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石家庄赞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编制完成了《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建设生产滚塑军用安全防护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吉安市吉水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5月18日以吉水环评字[2021]39号文予以批复。

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一期于2021年1月开工建设，2023年2月进入调试。2023年4月，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委托江西昌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以及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自主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

### 3、投资情况

一期工程实际总投资16000万元，环保投资26万元，占总投资的0.162%。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建设生产滚塑军用安全防护箱项目（一期）及其配套环保设施，一期年产 500 吨军用箱。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为：项目分期建设，本次验收为年产 500 吨军用箱；目前公司产品不涉及发泡工艺，本次验收不含发泡工序。

对照生态环境部 2020 年 12 月 13 日印发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均为非重大变动，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与环评阶段对比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吉水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滚塑（摇摆）成型工艺产生的有机废气和天然气加热废气。滚塑（摇摆）成型工艺产生废经集气罩收集后与收集的天然气加热废气通过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滚塑（摇摆）成型机、空气压缩机等噪声源；项目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及员工生活垃圾。项目产生的边角料外售给其他企业；生活垃圾交由有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活性炭和废 UV 灯管属于危险废物，产生的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5、其他

#### （1）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制定了《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安排了专人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 （2）排污许可情况

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已取得固定污染源登记回执，登记回执编号为：91360104672431663Q001Z。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以下结果来源于江西昌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本项目验收监测《检测报告》（CQHJ 检字（2023）040140号检测报告）。



##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放口：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最大日均值均满足吉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较严值要求。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工艺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造业》（DB36/ 1101.4-2019）表 1 中标准限值要求；烟气黑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中燃气锅炉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二氧化物和氮氧化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塑料制造业》（DB36/ 1101.4-2019）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车间无组织废气：车间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标准限值要求。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厂界噪声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措施，在完成以下整改要求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一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整改要求与后续建议

1.加强生产管理，健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和维护台账，做好环评和批复要求的各项环保设施的维护检修，保障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做好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补充完善环保标识牌。

##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  
验收人员：陈院宇

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建设生产滚塑军用安全防护箱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丁文强	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	经理	18107006416
魏引	江西101地质队	高工	1376702012
李刚	江西地质调查院	高工	18607912581
王清杰	江西利宝特安防装备有限公司	经理	15879639858
彭华	江西昌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770760619
陆文平	省地质科学院	高工	13870689855

